

**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

# **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编号：中瑞诚喀绩评字〔2022〕040 号

委托单位：麦盖提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报告时间：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分值：98 评价等级：优

## 概 要

评价机构全称（盖章）：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单位：万元、类、个

项目名称	2021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			评价年度	2021
财政主管处室	绩效评价股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段敏 18509989381	
主管部门	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阿不力克木·阿布都热西提 18997635591	
自评方式	实地调研、文件研读等方式	自评分值	100	自评等级	优
各级资金投入总数	28.77	抽查资金总数	28.77	资金抽查占比	100%
中央直达资金拨付数	16.66	中央直达资金抽查数	16.66	中央直达资金抽查占比	100%
自治区直达资金拨付数	12.11	自治区直达资金抽查数	12.11	自治区直达资金抽查占比	100%
项目类别	补助类	抽查类别	补助类	类别抽查占比	100%
涉及市县数或项目点	1	抽查市县数或项目点	1	抽查区域	麦盖提县希依提墩乡喀克夏勒村、央塔克乡团结村
发放调查问卷	14	有效调查问卷	14	满意度情况	100%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截止绩效评价日，该项目已完成对14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3户，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1029平方米，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180平方米。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				
评价问题简要情况	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故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扣2分。				
评价问题简要建议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在制定项目的实施方案时，健全和完善项目实施内容，明确补助标准、制定项目风险防控措施等，切实规范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有效可控，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1. 建议将此次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整改； 2. 建议加大对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此次绩效评价结果，可作为2021年各部门（单位）改进管理、调整财政支出方向、预算编制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3. 建议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制度，将2021年绩效评价结果进行公示、公开。				
评价时间	2021年12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评价机构报告编号	中瑞诚喀绩评字〔2022〕040号	
项目主评人（签字）及联系方式	叶金玲 0998-2301560		法定代表人（签字）及联系方式	叶金玲 0998-2301560	

# 摘 要

受麦盖提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的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评价情况如下：

## 一、项目概述

全面推进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改善农户居住安全，以农房抗震能力提升为核心，逐步消除建设年代久远、建设标准低、农房抗震性能差、在地震等自然灾害中易造成农民生命财产受损的问题，实现进一步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水平，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2021 年，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实施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主要用于对 14 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 3 户，按照每户 20550 元对其补助，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

## 二、评价工作简述

评价工作组通过前期调研，从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和项目效益四个维度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思路，明确了评价的目的、方法、原则、指标、标准、社会调查方案等，重点对项目进行核实；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原则，运用成本

效益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方法，严格按照工作方案，经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实地调研、数据分析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了绩效评价工作。

### **三、绩效评价分析**

依据《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文件精神，评价工作组从绩效目标、绩效控制、产出及效果进行评价分析。绩效目标主要针对目标明确性、目标合理性和目标细化程度进行分析；绩效控制主要针对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项目组织情况、项目管理情况进行分析；项目产出及效果主要针对项目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分析。

### **四、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项目得分为98分，其中：项目决策部分得分20分；项目过程部分得分18分；项目产出部分得分30分；项目效益部分得分30分。评价等级优。

项目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过程控制制度较健全，制度建设基本有效执行。该项目预算资金28.77万元，实际支出28.77万元，预算资金执行率100%。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较规范。

### **五、问题及建议**

#### **（一）问题**

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

## **(二) 意见和建议**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在制定项目的实施方案时，健全和完善项目实施内容，明确补助标准、制定项目风险防控措施等，切实规范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有效可控，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绩效评价工作组成员

序号	项目职务	姓名	执业（从业） 资格	职称	备注
1	项目主评人	叶金玲	注册会计师	中级会计师 绩效评价师	
2	项目财务专家	冯琼		全过程工程 项目管理师 (高级)	
3	项目行业专家	曹堂哲			中央财经大学政府管理学院教授
4	项目组成员	杨维		绩效评价师	
5	项目组成员	张旭		内控管理师	
6	项目组成员	章健		助理会计师	
7	项目组成员	买热木古丽		会计员	
8	项目组成员	乃宰儿		会计员	

# 目 录

一、项目概述.....	- 1 -
(一) 项目基本情况.....	- 1 -
(二) 项目资金情况.....	- 2 -
(三)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2 -
(四) 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 4 -
二、评价工作简述.....	- 5 -
(一) 评价目的.....	- 5 -
(二) 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思路.....	- 5 -
(三) 评价原则.....	- 6 -
(四) 评价方法.....	- 6 -
(五) 评价依据.....	- 7 -
(六) 指标体系.....	- 7 -
(七) 评价等级划分.....	- 7 -
(八) 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 8 -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 10 -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 10 -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10 -
四、绩效评价分析.....	- 12 -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 12 -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 14 -
(三)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 16 -
(四)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 18 -
五、问题及建议.....	- 19 -
(一) 问题.....	- 19 -
(二) 意见和建议.....	- 19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 20 -
(一) 实施过程督查有力.....	- 20 -
(二) 补助政策宣传到位.....	- 20 -
七、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20 -
(一) 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 20 -
(二)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制度.....	- 21 -
(三) 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 21 -
(四) 评价结果公开.....	- 21 -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 22 -
九、附件.....	- 23 -

#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 一、项目概述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树立“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新理念，以农房抗震能力提升为核心，逐步消除建设年代久远、建设标准低、农房抗震性能差、在地震等自然灾害中易造成农民生命财产受损的问题，紧抓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重大历史机遇和顺应广大群众美好生活向往的新期待，以建设美丽宜居村庄为导向，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目标原则，加快推进农村安居工程，严格按照“符合政策、应建尽建”的原则落实目标责任，坚决不落一户，不丢一人，确保惠民工程落地生根，为持续巩固脱贫攻坚工作成效，发挥脱贫攻坚体制机制作用，接续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 2. 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由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安居富民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实施，其主要职能有：农村危房改造项目牵头单位为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安居富民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是负责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协调、监督、指导



等；改造的责任主体是乡、镇政府，主要职责是负责危房改造工作的具体实施。

### **3. 项目内容**

该项目主要用于对 14 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 3 户，按照每户 20550 元对其补助，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

### **4. 立项依据**

该项目根据《关于做好农房抗震改造试点工作的补充通知》（建村〔2019〕101 号）和《关于印发〈麦盖提县 2021 年农房抗震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以及《关于拨付 2021 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第二批）预算的通知》（新财社〔2021〕70 号）、《关于拨付 2021 年农房抗震防灾工程补助资金的通知》（麦财建字〔2021〕34 号）等文件立项。

## **（二）项目资金情况**

### **1. 项目资金预算及来源**

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8.77 万元，实际到位 28.7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资金 16.66 万元，自治区直达资金 12.11 万元。

### **2. 预算执行及结果**

截止绩效评价日，项目预算资金为 28.77 万元，实际支出 28.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 1. 年度总目标

2021 年本项目计划投资 28.77 万元，主要用于对 14 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 3 户，按照每户 20550 元对其补助，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不低于 13 人。

## 2. 阶段性目标

### (1) 项目产出目标

#### ①数量指标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3$  户”；

“受益一般户危房改造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11$  户”；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180$  平方米”；

“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1029$  平方米”。

#### ②质量指标

“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标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leq 80$  平方米/户”；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 ③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1 年 5 月”；

“项目结束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1年10月”。

#### ④成本指标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550元/户”。

### (2) 项目效益目标

####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

#### ②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入住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13$ 人”；

####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

#### ④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geq 50$ 年”。

### (3) 满意度指标

“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

### (四) 绩效自评情况及结论

2021年度，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2021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自评结论为：项目的实施确保了脱贫户住房安全应保尽保，有效保障了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安全。

根据自评表及自评结论反映，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照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进行了单位自评。

## **二、评价工作简述**

受麦盖提县财政局委托，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以下简称“评价机构”）承担麦盖提县2021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的绩效评价工作。为更好地保障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实施，根据财政部颁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颁发的《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文件规定，评价机构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工作组”）对专项资金投入、资金使用过程和资金使用效益等方面进行了绩效评价。

### **（一）评价目的**

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和喀什地区财政局“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要求，通过绩效评价，促进项目单位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 **（二）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思路**

本次评价从项目决策（包括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和立项程序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绩效指标的明确性、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资金分配的合理性）、项目过程（包括项目资金中的资金到位、预算执行、资金使用的合规性、管

理制度的健全性和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项目产出（包括项目产出中的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和项目效益（包括项目效果中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维度进行评价。评价对象为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评价核心为专项资金的支出完成情况和效果。

### **（三）评价原则**

评价工作组本着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的原则，采用全面评价和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

### **（四）评价方法**

评价工作组综合运用了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分析法、公众评判法三种评价方法；在项目自评价指标体系的基础上，按照项目整体情况，制定对专项资金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个方面评价指标体系进行综合评价。

**成本效益分析法：**通过梳理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支出情况，将实际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考察资金投入、资金管理、产出数量的完成情况及实现程度和效果。

**比较分析法：**一是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果。二是通过分析不同地区、不同县市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众评判法：**评价工作组采用实地访谈的形式，充分了

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项目实施效果等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项目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评价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产出的效益及满意度情况。

### **（五）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3. 《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
4. 《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 号）
5. 《关于喀什地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方案》（喀党办发〔2018〕59 号）
6. 《关于做好农房抗震改造试点工作的补充通知》（建村〔2019〕101 号）
7. 《关于印发〈麦盖提县 2021 年农房抗震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
8. 项目其他佐证资料

### **（六）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等相关文件精神，结合该项目特点，在与专家组、项目单位充分协商的基础上，评价工作组细化了该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 1。

### **（七）评价等级划分**

根据财政部颁发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相关文件精神，本次绩效评价结果主要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具体分值和等级可根据不同评价的内容设定。总分一般设置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0分、项目过程20分、项目产出30分、项目效益3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差四个等级：

优（90分（含）—100分）；

良（80分（含）—90分）；

中（60分（含）—80分）；

差（0分—60分）。

对在项目进行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如果实施单位有弄虚作假、瞒报谎报等行为，绩效评价组将如实上报至麦盖提县财政局，并建议其对实施单位予以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绩效评价结果将直接判定为不合格等级。

## （八）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 1. 评价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

本次绩效评价各阶段具体工作内容及时间进度安排详见下表：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和时间安排表

阶段安排	工作内容	进度安排	参与方
评价准备阶段	制定《项目实施工作方案》，收集并研究分析项目政策资料，编制指标评价体系和资料清单，并发送被评价单位准备资料。	2021年12月01日	评价机构
	<b>编写相关</b> <b>首轮提交文本及资料：</b> 1. 项目单位提交自评绩效报告； 2. 项目单位按照资料清单要求准备相关资料，提交评价工作组。	2021年12月12日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文本、准备资料	<b>修改文本及补充资料：</b> 1. 评价工作组提出绩效报告修改意见，并反馈项目单位进行修改； 2. 评价工作组对资料进行审核，提出补充修改意见。	2021年12月14日	
		<b>确定终版文本及资料：</b> 1. 评价工作组再次审核绩效报告，项目单位参照修改意见进行修改并定稿； 2. 项目单位按照补充修改意见完善资料，并将终版资料提交评价工作组，并签署资料确认单。	2021年12月15日	
	<b>整理、分析资料：</b> 评价工作组对所收集资料进行整理、对资金支出情况进行分析，就有关问题与项目单位核实。	2021年12月16日	评价机构 项目单位	
	<b>成立评价工作小组：</b> 遴选相关业务、财务、管理等组成评价工作小组，并对小组成员进行培训。	2021年12月17日	评价机构	
评价实施阶段	<b>现场调研：</b> 根据项目情况，评价工作组对项目现场进行调研，核实项目完成情况及效益实现情况。	2021年12月18日	项目单位 评价机构	
	<b>组织针对性培训：</b> 评价工作组根据预算部门（单位）的不同需求，开展有针对性的培训工作。	2021年12月19日	评价机构 委托单位	
	<b>现场评价会：</b> 召开现场评价会议，核实项目执行情况，出具评价意见。	2021年12月20日	评价机构 项目单位 委托单位	
形成报告阶段	<b>撰写报告：</b> 评价工作组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12月21日	评价机构	
	<b>报告征求意见：</b> 评价报告经评价机构三级审核后，送交委托方及项目单位征求意见。	2021年12月28日	评价机构 项目单位 委托单位	
	<b>报送报告：</b> 根据委托方意见修改报告，在规定时间内正式向委托方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2021年12月31日	评价机构 项目单位 委托单位	

## 2. 实地调研概况

**走访调查：**采取现场走访调查的形式，了解项目实际情况。到项目实施单位及实施现场，深入实地进行调研和分析，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管理，了解前期工作及项目实施情况。

**研读文件：**通过检查实施单位自评（总结）报告、研读相关制度文件等，了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作为项目主管单位，是否对项目实施进行协调监督管理，是否制定相关、有效的监督管理制度，是否监督落实项目建设质量情况。



审阅项目财务收支情况：审阅该项目实施单位记录资金收支的凭证、后附单据及相关文件，审阅该项目的相关规定，审核资金收支是否合规等。

### 三、绩效评价综合情况及结论

####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对2021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98分，绩效等级为“优”。

该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了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具体得分率及评分情况见下表：

表 3-1 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指标	项目决策	项目过程	项目产出	项目效益	合计
权重	20	20	30	30	100
分值	20	18	30	30	98
得分率	100%	90%	100%	100%	98%

####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通过评价工作组与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共同对2021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绩效目标和指标进行梳理，共设定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7个，三级指标14个，三级指标均已实现，具体详见下表：

表 3-2 绩效目标及指标完成情况表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	--------

<p>2021年本项目计划投资28.77万元,主要用于对14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3户,按照每户20550元对其补助,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不低于13人。</p>				<p>截止绩效自评日,本项目已完成对14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3户,均按照20550元/户的标准进行发放。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受益巩固脱贫人口达13人,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走访受益对象,本次发放问卷14份,收回有效问卷14份,受益危房改造户满意度调查结果为100%。</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数量(户)	$\geq 3$	3
		受益一般户危房改造数量(户)	$\geq 11$	11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平方米)	$\geq 180$	180
		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平方米)	$\geq 1029$	1029
	质量指标	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标准(平方米/户)	$\leq 80$	80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1年5月	2021年5月
		项目结束时间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成本指标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元/户)	=20550	205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后房屋入住率	=100%	100%

		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人)	≥13	13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年)	≥50	5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	=100%	100%
		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满意度	=100%	100%

#### 四、绩效评价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1 项目决策指标及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合计			20	20	

##### 1. 项目立项情况

######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立项紧紧围绕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牢固

树立“两个坚持、三个转变”防灾减灾新理念，以农房抗震能力提升为核心，逐步消除建设年代久远、建设标准低、农房抗震性能差、在地震等自然灾害中易造成农民生命财产受损的问题为目标，进一步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水平，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本项目有明确的立项原因和目的；同时项目内容与部门职责范围契合，故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为好。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为4分。

##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该项目符合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和部门年度工作计划，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区关于农村危房改造工作的决策部署，按照规定程序设立，审批文件和材料基本完整，立项程序合规。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4分，实际得分为4分。

## **2. 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1) 绩效目标合理性**

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清晰合理，各指标勾稽关系明确，体现了绩效评价管理指标的科学性、合理性。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3分，实际得分为3分。

###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该项目已将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各项指标与评价对象密切相关，能够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过程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绩效目标设立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和单位工作计划，明确了项目产出数量和预期

达到的效果。整体来看，绩效目标设立比较明确。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 3. 资金投入情况

#### (1)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制定了明确详细的项目资金支出计划和进度，体现了该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具有测算依据，分配额度合理，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充分体现了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 (二) 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项目过程类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8 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2 项目过程指标及分值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5	3	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
		制度执行有效性	5	5	
合计			20	18	

#### 1. 资金管理情况

### **(1) 资金到位情况**

项目资金总额 28.77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28.77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 **(2) 预算管理情况**

项目预算总额为 28.77 万元，实际支出 28.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3 分，实际得分为 3 分。

###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该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支付资金；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真实、合规的印证材料，制定资金使用计划，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对资金使用严格监管，防止资金使用不精准、虚报冒领。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制度要求；项目资金进行单独核算，财务手续基本合理、完整，未发现专项资金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4 分，实际得分为 4 分。

## **2. 组织实施情况**

###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单位按照《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试行)》(建村〔2011〕115号)、《关于印发〈麦盖提县 2021 年农房抗震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8〕47号)、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号）等文件要求执行，该制度规范了农村危房补助的标准，确保项目实施单位的需达到的行业标准、验收等过程在相关制度和流程的有效监督管控之下，但该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3分。

## **（2）制度执行有效性**

该项目严格按照《关于印发〈麦盖提县2021年农房抗震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推进，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该项目的实施，成立了2021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管理领导小组，由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书记陶万林任组长，主要负责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组织、协调项目实施过程相关管理工作，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管控；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党组副书记郝东任副组长，负责保障项目的有效运行、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有效监督，掌握项目的具体实施进度；组员由财务人员和项目办人员担任，主要负责对收集的项目资料进行逐项检查、核对，对项目有关收支账簿、审批、票据进行分类检查与核对，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及时处理和上报。项目组织机构健全，分工明确，责任清晰。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5分，实际得分为5分。

##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

下表所示：

表 4-3 项目产出指标及分值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备注
项目产出	产出数量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数量(户)	≥3	3	2	2	
		受益一般户危房改造数量(户)	≥11	11	2	2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平方米)	≥180	180	2	2	
		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平方米)	≥1029	1029	2	2	
	产出质量	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标准(平方米/户)	≤80	80	4	4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100)	=100%	100%	4	4	
	产出时效	项目开始时间	2021年5月	2021年5月	3	3	
		项目结束时间	2021年10月	2021年10月	3	3	
	产出成本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元/户)	=20550	20550	8	8	
	合计					30	30

### 1. 产出数量情况

该项目已完成对 14 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 3 户，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 1029 平方米，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 180 平方米。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8 分，实际得分 8 分。

### 2. 产出质量情况

该项目根据《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试行)》(建村(2011)115号)、《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50011-2010)、《镇(乡)村价值农户抗震技术规程》(JGJ161-2008)等文件要求，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标准严格按照不超过 80 平



方米/户的建设标准执行，于2021年10月11日至12日由户主、麦盖提县财政局，麦盖提县乡村振兴局，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行业部门进行联合验收。该项目验收工作组经认真讨论，认定该项目符合验收程序，达到合格标准，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该项目验收。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8分，实际得分8分。

### 3. 产出时效情况

项目计划实施进度为2021年5月至2021年10月，实际实施时间为2021年5月至2021年10月，项目按期完成。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6分，实际得分6分。

### 4. 产出成本情况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达户均20550元/户，项目补助达标。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8分，实际得分8分。

##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项目效益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分，实际得分30分，各指标业绩值和绩效分值如下表所示：

表 4-4 项目效益指标及分值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业绩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备注
项目效益	社会效益	改造后房屋入住率	=100%	100%	5	5	
		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人)	≥13	13	5	5	
	可持续影响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年)	≥50	5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	=100%	100%	5	5	
		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满意度	=100%	100%	5	5	
		合计			30	30	

### **1. 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了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改造后房屋入住率达 100%，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达 13 人。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 **2. 可持续影响情况**

根据相关技术规范，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达 50 年。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户的居住条件，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实现了农户“住上安心房、放心房”的安居梦，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让受益群众更深的体会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对社会进步、政治稳定和经济发展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走访受益巩固脱贫户和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本次发放问卷 14 份，收回有效问卷 14 份，调查结果表明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为 100%。详见附件 4。

综上所述，此项指标分值为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

## **五、问题及建议**

### **(一) 问题**

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故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扣 2 分。

### **(二) 意见和建议**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在制定项目的实施方案时，健全和完善项目实施内容，明确补助标准、制定项目风险防控措施等，切实规范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有效可控，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 **(一) 实施过程督查有力**

针对具体工作中存在的个别村对危房改造认识不足、有畏惧心理、忽视技术质量、改造标准不统一等问题，各乡镇加强了过程管理，实行监督检查制度，每周安排人员进组入户查看情况，每月安排乡镇领导班子入户抽查，每月召开危房改造工作例会，对进度慢的村进行通报，对不符合改造标准的督促整改。同时要求包村干部、村支部书记反馈意见，通过督查及例会，使包村干部人人头上有指标，个个肩上有压力，从而推进整个危房改造进度。

### **(二) 补助政策宣传到位**

除通过广播、横幅、宣传册等广泛宣传外，统一制作危房改造“宣传卡”，印编危房改造实施政策发放到各家各户，让危改政策家喻户晓，让群众监督政策执行，确保政策落实不走样，努力营造上下关心、群众支持的良好氛围。

## **七、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 **(一) 及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

在绩效管理工作中，针对绩效评价中发现问题，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定期进行梳理，并及时整改，有效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 **（二）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制度**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既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基本前提，又是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增强资金绩效理念、合理配置公共资源、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资金管理水平、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手段。为使绩效评价结果得到合理应用，应将此次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以后年度财政资金分配的重要依据。

1. 建议建立实施绩效评价结果公开制度（结果反馈制度、结果共享制度、结果报告制度、结果公示制度）；
2. 建议建立绩效评价结果通报、约谈和问责机制；
3. 建议建立绩效评价结果在部门预算中激励与约束挂钩机制；
4. 建议建立绩效评价结果惩处机制。

## **（三）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一是严格落实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制度。要严格执行《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22号）文件规定，充分应用评价结果，对低效无效资金一律削减或取消。

二是将此次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评价结果纳入麦盖提县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年度综合评价考核范畴，年终形成总结报告，上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三是进一步加大对评价结果的应用，将麦盖提县2021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情况作为以后年度部门单位项目预算编制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

## **（四）评价结果公开**

建议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管理的相关规定将绩效评价结果（涉密信息除外）向社会公开评价结果，提高工作透明度，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 八、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第一，该项目间接产生的部分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第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第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本部门决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第四，对使用财政资金严重低效无效并造成重大损失的责任人，要按照相关规定追责问责。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资金使用单位和个人的财政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规定追究责任；发现违纪违法问题线索的，应当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

第五，各级财政部门、预算部门和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绩效评价管理工作中存在违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行为，以及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等违纪违法行为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监察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 九、附件

1.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指标体系

2.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资金使用明细  
表

3.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记录单

4.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调查问卷统计  
表

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喀什分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附件 1

##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决策 (20)	项目立项 (8)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4	①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立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⑤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4	①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得2分,否则不得分;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得1分,否则不得分。	4	
	绩效目标 (6)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3	①项目具有绩效目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3	①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③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1分，否则不得分。	3	
	资金投入 (6)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	①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得1分，否则不得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得0.5分，否则不得分； ⑤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存在过调整，得0.5分，否则不得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3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得1.5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相适应，得1.5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过程 (20)	资金管理 (10)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3	①资金到位及时率100%、自筹资金到位率100%，得3分； ②资金未全额到位的，按照满分乘以到位率计算得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3	①预算资金执行率 100%,得 3 分; ②预算资金执行率未达 100%的,按照满分乘以执行率计算得分。(按资金到位率计算分值。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4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③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④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4	
	组织实施 (10)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5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单位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建立较细致的项目实施方案或单独制定具体项目管理制度或资金管理制度,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③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5	①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得 1.5 分,否则不得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产出 (30)	产出数量 (8)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数量	项目实施的 actual 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数量大于等于 3 户，得 2 分，否则按实际完成值除以预期值乘赋分值扣分。	2	
		受益一般户危房改造数量	项目实施的 actual 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受益一般户危房改造数量大于等于 11 户，得 2 分，否则按实际完成值除以预期值乘赋分值扣分。	2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	项目实施的 actual 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受益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大于等于 180 平方米，得 2 分，否则按实际完成值除以预期值乘赋分值扣分。	2	
		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	项目实施的 actual 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2	农村危房改造总面积大于等于 1029 平方米，得 2 分，否则按实际完成值除以预期值乘赋分值扣分。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产出质量 (8)	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标准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	巩固脱贫户危房改造面积标准小于等于80平方米/户,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100%)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4	改造后验收合格率达100%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产出时效 (6)	项目开始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项目开始时间为2021年3月,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项目结束时间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	项目结束时间为2021年8月,得3分,否则不得分。	3	
	产出成本 (8)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8	危房改造补助标准达20550元/户,得8分,否则不得分。	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分值	评分标准	评价得分	扣分原因
项目效益 (30)	社会效益 (10)	改造后房屋入住率	反映项目实施完成后改造房屋入住率是否达到预期效益值	5	改造后房屋入住率达 100%，得 5 分，否则按比例扣分。	5	
		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	反应项目实施所受益的巩固脱贫人口是否达到预期效益值	5	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大于等于 13 人%，得 5 分，否则按实际完成值除以预期值乘赋分值扣分。	5	
	可持续影响 (10)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	项目的可持续影响是否达到预计的期限	10	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大于等于 50 年，得 10 分，否则不得分。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5	根据问卷调查，受益巩固脱贫户满意度达 100%，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5	根据问卷调查，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满意度达 100%，得 5 分，否则不得分。	5	
总分				100	最终得分	98	

## 附件 2

## 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项目名称：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

截止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名称	年度	预算（调整后）资金				资金到位情况				实际支出	剩余资金			备注
		合计	上级财政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以外的其他资金	合计	上级财政资金	本级财政资金	财政资金以外的其他资金		合计	结余资金	调整资金	
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28.77	28.77	-	-	28.77	28.77	-	-	28.77	-	-	-	
合计		28.77	28.77	-	-	28.77	28.77	-	-	28.77	-	-	-	

## 附件 3

## 麦盖提县 2021 年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记录单

项目名称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		
被评价单位	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评价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评价人员	叶金玲、冯琼、杨维、张旭、章健、买热木古丽、乃宰尔		
<p><b>项目简介：</b></p> <p>全面推进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改善农户居住安全，以农房抗震能力提升为核心，逐步消除建设年代久远、建设标准低、农房抗震性能差、在地震等自然灾害中易造成农民生命财产受损的问题，实现进一步提高农村住房建设质量水平，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p> <p>2021 年，麦盖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组织实施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主要用于对 14 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 3 户，按照每户 20550 元对其补助，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p> <p><b>一、资料情况</b></p> <p>(一) 已提供资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到户资金打卡核实名单</li> <li>2. 竣工验收表</li> <li>3. 工程进度情况统计表</li> <li>4. 项目实施方案</li> <li>5. 银行打卡流水</li> <li>6. 绩效目标表、监控表、自评表、自评报告</li> </ol> <p><b>二、资金使用情况</b></p> <p>该项目计划总投资 28.77 万元，实际到位 28.77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来源为中央直达资金 16.66 万元，自治区直达资金 12.11 万元。</p> <p>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计划总投资为 28.77 万元，实际支出 28.7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p> <p><b>三、资金管理情况</b></p> <p>该项目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制度支付资金；项目实施单位依据项目计划和实施进度，提出支付申请并提供相关真实、合规的印证材料，制定资金使用计划，经审核后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制度的规定和程序及时支付资金。项目资金支付后，在审计或检查中发现资金使用存在违法违规问题的，及时追回、收回。对资金使用严格监管，防止资金使用不精准、虚报冒领。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制度要求；项目资金进行单独核算，财务手续基本合理、完整，未发现专项资金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开支等情况。</p> <p><b>四、项目管理情况</b></p> <p>项目单位按照《农村危房改造抗震安全基本要求（试行）》（建村〔2011〕115 号）、《关于印发〈麦盖提县 2021 年农房抗震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中央财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社〔2018〕47 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新财规〔2021〕11 号）等文件要求执行，该制度规范了农村危房补助的标准，确保项目实施单位的需达到的行业标准、验收等过程在相关制度和流程的有效监督管控之下，但该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p> <p><b>五、项目完成情况</b></p>			

该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 3 个，二级指标 7 个，三级指标 14 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 14 个，指标完成率为 100%。

截止绩效评价日，该项目已完成对 14 户农村危房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其中巩固脱贫户 3 户，均按照 20550 元/户的标准进行发放。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受益巩固脱贫人口达 13 人，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走访受益对象，本次发放问卷 14 份，收回有效问卷 14 份，受益危房改造户满意度调查结果为 100%。

## 六、项目效益情况

### 1. 社会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工作，有效地改善了农村农户居住条件，实现了农户安居梦想，使农户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了保障，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改造后房屋入住率达 100%，受益巩固脱贫人口数达 13 人。

### 2. 可持续影响情况

根据相关技术规范，改造后房屋保证安全期限达 50 年。项目的实施改善了农户的居住条件，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实现了农户“住上安心房、放心房”的安居梦，为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打下基础，让受益群众更深的体会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对社会进步、政治稳定 and 经济发展起到巨大的推动作用。

###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

通过发放调查问卷的方式走访受益巩固脱贫户和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本次发放问卷 14 份，收回有效问卷 14 份，调查结果表明受益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为 100%。详见附件 4。

## 七、存在问题及建议：

### （一）问题

项目实施方案过于简单。故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扣 2 分。

### （二）意见和建议

建议项目主管单位，在制定项目的实施方案时，健全和完善项目实施内容，明确补助标准、制定项目风险防控措施等，切实规范实施方案，确保项目实施过程有效可控，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统计表

为真实反映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的支出绩效和受益人满意度情况，本次对受益巩固脱贫户和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进行问卷调查，回收有效问卷共计 14 份，回收率 100%。主要反馈如下：

序号	问题	回应情况		比例
		回应 1	回应 2	回应 1 占比情况%
1	请问您是否了解农村危房改造补助相关政策？	是	否	
		14	0	100%
2	房屋改造后是否入住？	是	否	
		14	0	100%
3	请问您认为农村危房改造评选程序是否公平公正？	是	否	
		14	0	100%
4	请问您的农村危房补助资金是否及时足额达到您的账户上呢？	是	否	
		14	0	100%
5	您对此项目的实施是否满意呢？	满意	不满意	
		14		100%

上述结果显示，受益巩固脱贫户和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对 2021 年麦盖提县农村危房改造补助项目实施情况总体是满意的。此次满意度调查仅从“受益巩固脱贫户和受益危房改造一般户满意程度”考核，满意度达 100%。